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1 月 1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二）经公司自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没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描述，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公司 2016 年全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50,000 万元至 6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90%至 25.89%；公司 2016 年全年净利润预计为 9,500 万元至 12,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 0.97%至 26.32%。（前述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不构成盈利预测。）

（三）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